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2-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6日以书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通报事项

林婵波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向公司董事会提出退休申请，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公司内其他所有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林婵波先生退休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目前，林婵波先生未持有公

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对林婵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及在此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魏晓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同意魏晓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魏晓东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魏晓东先生担任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2:30 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同日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1日